

財團法人華儒青年關懷基金會 107 年度業務計畫說明書

- 一、計畫依據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三條。
- 二、計畫目標：落實推廣青年全方位發展理念、推動擴大青年志願服務與公共事務參與、促進提升青年角色及對社會貢獻宗旨。
- 三、實施內容：

項次	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經費預算 (新臺幣元)	預定進度		備註
				起	迄	
1	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公共事務	贊助青年參與公共事務及關懷弱勢族群，所舉辦之公益活動。	200 萬元 (捐贈費用)	107 01 01	107 12. 31.	1.贊助青年學生舉辦弱勢課輔、文康及照護等公益活動。 2.視實際收入情形調整各類補助金額，及調增(減)預算。
2	協助青年全方位發展	提供弱勢青年學生就學協助。	360 萬元 (捐贈費用)	107 01 01	107 12. 31.	1.提供弱勢青年或學生獎(助)學或閱讀資源等，每案 6,000 元至 10 萬元不等之協助。 2.視實際收入情形調整各類補助金額，及調增(減)預算。
3	舉辦青年志願服務關懷弱勢活動	與公益團體合作，鼓勵青年深入在地社區，長期關懷弱勢族群。	120 萬元 (業務費用)	107 01 01	107 12. 31.	1.每半年並配合年節，舉辦弱勢學童課輔、弱勢長輩關懷及公益演唱會等活動。 2.視實際收入情形調整各類補助金額，及調增(減)預算。
4	報導表彰青年關懷弱勢事蹟	製播公益廣播節目。	60 萬元 (業務費用)	107 01 01	107 12. 31.	1.預定製播公益廣播節目 2 個。(教育廣播電臺及正聲廣播公司各 1) 2.視實際收入情形調增(減)預算。
5	其他公益捐助	捐助會務相關公益、弱勢或職訓團體。	60 萬元 (捐贈費用)	107 01 01	107 12. 31.	1.視個案辦理捐助。 2.視實際收入情形調增(減)預算。
合計：新臺幣 800 萬元						

四、經費來源：本會基金孳息或各界捐助。

五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贊助青年公共參與及志願服務活動300案次。
- (二)提供弱勢學生或青年獲得就學(業)協助500人次。
- (三)提供弱勢族群長期關懷800人次。
- (四)製播公益青年關懷節目2案。
- (五)捐助公益、弱勢或職訓團體20案次。